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（WRC-19）2019年10月28日-11月22日，埃及沙姆沙伊赫** | **logo_C_** |
|  |  |
|  |  |
| **全体会议** | **文件 51 (Add.20)-C** |
|  | **2019年10月4日** |
|  | **原文：英文** |
|  |
| 阿塞拜疆（共和国） |
| 大会工作提案 |
|  |
| 议项8 |

8 在顾及第**26**号决议**（WRC-07，修订版）**的同时，审议主管部门有关删除其国家脚注或将其国名从脚注中删除的请求（如果不再需要），并就这些请求采取适当行动；

根据第**26**号决议（**WRC-07，修订版**），阿塞拜疆共和国电信主管部门已审议了频率划分表的脚注，并提议从《无线电规则》脚注**5.128**、**5.194**、**5.312**、**5.350**、**5.428**、**5.430**和**5.448**中删除阿塞拜疆的国名。

第5条

频率划分

第IV节 – 频率划分表
（见第2.1款）

MOD AZE/51A20/1

5.128 在不对水上移动业务产生有害干扰的条件下，4 063-4 123 kHz和4 130-4 438 kHz频段的频率亦可在例外情况下用于固定业务电台，但仅限于在其所在国国境内的通信，且平均功率不得超过50 W。此外，在阿富汗、阿根廷、亚美尼亚、白俄罗斯、博茨瓦纳、布基纳法索、中非共和国、中国、俄罗斯联邦、格鲁吉亚、印度、哈萨克斯坦、马里、尼日尔、巴基斯坦、吉尔吉斯斯坦、塔吉克斯坦、乍得、土库曼斯坦和乌克兰，平均功率不超过1 kW的固定业务电台可以在4 063-4 123 kHz、4 130-4 133 kHz和4 408-4 438 kHz频段运行，前提条件是电台距离海岸至少600公里，且对水上移动业务不得产生有害干扰。（WRC-19）

**理由：** 已无必要在此脚注中提到阿塞拜疆。

MOD AZE/51A20/2

5.194 附加划分：在吉尔吉斯斯坦、索马里和土库曼斯坦，104-108 MHz频段亦划分给作为次要业务的除航空移动（R）业务以外的移动业务。（WRC19）

**理由：** 已无必要在此脚注中提到阿塞拜疆。

MOD AZE/51A20/3

5.312 附加划分：在亚美尼亚、白俄罗斯、俄罗斯联邦、格鲁吉亚、哈萨克斯坦、乌兹别克斯坦、吉尔吉斯斯坦、塔吉克斯坦、土库曼斯坦和乌克兰，
645-862 MHz频段；在保加利亚，646-686 MHz、726-758 MHz、766-814 MHz
和822-862 MHz频段；在波兰，2017年12月31日之前860-862 MHz频段亦划分给作为主要业务的航空无线电导航业务。（WRC‑19）

**理由：** 已无必要在此脚注中提到阿塞拜疆。

MOD AZE/51A20/4

5.350 附加划分：在吉尔吉斯斯坦和土库曼斯坦，1 525-1 530 MHz频段亦划分给作为主要业务的航空移动业务。（WRC-19）

**理由：** 已无必要在此脚注中提到阿塞拜疆。

MOD AZE/51A20/5

5.428 附加划分：在吉尔吉斯斯坦和土库曼斯坦，3 100-3 300 MHz频段亦划分给作为主要业务的无线电导航业务。（WRC-19）

**理由：** 已无必要在此脚注中提到阿塞拜疆。

MOD AZE/51A20/6

5.430 附加划分：在吉尔吉斯斯坦和土库曼斯坦，3 300-3 400 MHz频段亦划分给作为主要业务的无线电导航业务。（WRC-19）

**理由：** 已无必要在此脚注中提到阿塞拜疆。

MOD AZE/51A20/7

5.448 附加划分：在吉尔吉斯斯坦、罗马尼亚和土库曼斯坦，
5 250-5 350 MHz频段亦划分给作为主要业务的无线电导航业务。（WRC-19）

**理由：** 已无必要在此脚注中提到阿塞拜疆。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